

证券代码：601009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2-071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 1

优先股代码：360019

南银优 2

360024

可转债简称：南银转债

可转债代码：11305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 288 号公司总部四楼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79,471,7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928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对所需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胡升荣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杨伯豪董事、陈峥董事、于兰英董事、徐益民董事、沈永明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6 人，刘启连监事、王家春监事、王家华监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高管共 7 人出席了会议；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江志纯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678,969,964	99.9911	495,800	0.0087	6,000	0.0002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维剑、喻湘宁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